

附件

邢台市南和区本级涉企经营前置后置行政许可目录 (共38项)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一、前置审批事项（6项）						
1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2. 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3. 依法依规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依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4. 健全联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及时掌握和研判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问题，积极主动予以应对。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2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过程性指导，加大对违法违规办学行为的查处力度。2. 推进民办教育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将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监督检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3. 依法依规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依法向社会公开，并对其今后在民办教育领域的许可申请实施重点监管。4. 健全联合执法机制，通过跨部门的实时数据对接和信息共享，及时掌握和研判民办教育领域出现的新问题，积极主动予以应对。	
3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区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爆破作业单位违法违规行为。2. 利用技术手段开展检查，发现爆破作业不符合资质条件规定的依法予以处理。	委托县级实施
4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区行政审批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1. 加大执法力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执法检查，发现违法违规问题依法进行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强化现场检查。组织工艺、技术、设备、管理等安全方面专家，从企业工艺技术、设备设施、从业人员、安全管理和外部环境安全对企业进行全方位、全过程排查和安全“体检”，严密防控重大安全风险。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6	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安全条件审查	区发改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3. 强化专家评审。组织工艺、技术、设备、管理等安全方面专家，从工艺技术、设备设施、从业人员、安全管理和外部环境安全对项目进行全方位安全论证，严密防控重大安全风险。4. 加大执法力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发现违法违规问题依法进行严厉处罚。5. 加大联合惩戒力度。依法依规对安全生产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部分事项下放县级实施
二、后置审批事项（33项）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区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从业人员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3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区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 在规定的时限内，对作出承诺的公众聚集场所实行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承诺失实的，责令限期改正并依法予以处罚；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2. 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纳入“双随机”抽查范围，对投诉举报多的场所加大检查核查力度。3. 公众聚集场所发生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依法依规查处。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情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联合惩戒。	
4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不含商标、票据、保密印刷）印刷经营活动企业（不含外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 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5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草种经营许可证核发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制定核查办法，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优化现场检查程序。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向社会公开。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6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南和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无证排污行为和未按证排污行为。2.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反映问题多的排污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通过有关信息共享平台向各地区各部门共享，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信息，并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7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区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2. 加强社会监督，向社会公开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的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对道路旅客运输活动的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8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区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强化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全过程安全管理。 2.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9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 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档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0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出租汽车经营资格证、车辆运营证和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 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建立出租汽车经营者信用档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11	取水许可	取水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取水单位和个人取用水、有关技术单位编制报告中存在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 2. 加强信用监管，将取水单位和个人的相关违法信息纳入社会征信体系，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12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13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1. 依法开展事后监管，督促各市、县将辖区内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全部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清单，按照风险程度，合理设置抽查频次和比例，及时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移交执法部门处理，确保种畜禽质量安全。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核实投诉举报事项，一旦发现违法行为及时移交执法部门处理。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14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蜂、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1. 依法开展事后监管，将辖区内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全部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清单，按照风险程度，合理设置抽查频次和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处理投诉举报事项，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县级初审
15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蜂、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1. 依法开展事后监管，将辖区内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全部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清单，按照风险程度，合理设置抽查频次和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处理投诉举报事项，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县级初审
16	农药经营许可	农药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农药管理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行业监测，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将风险隐患、投诉举报较多的企业列入重点监管对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农药生产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17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生物制品类）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兽药管理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查处结果。2. 按照国家、省级的年度监测计划进行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3. 到兽药经营企业进行现场检查，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监督检查次数和抽检兽药数量，实施重点监管，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18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资质认定	区行政审批局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1. 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2. 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初审转报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 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19	成品油零售经营 资格审批	成品油零售经营 资格审批	邢台市行政 审批局	区发改局	<p>1.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指定部门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职责，要求有关企业建立购销和出入库台账制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处理或者提请有关部门予以查处。2. 地方政府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3. 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4. 市场监管部门要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成品油零售的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商务部门要将改革前取得许可的成品油零售企业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指定部门要将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或者无照经营信息推送至有关部门。有关部门要充分运用共享信息，加强监管执法。</p>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 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20	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省政府部门下放一批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河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市级实施
21	旅行社设立许可	旅行社设立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出租、出借、转让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22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强化部门协同监管，卫生健康部门向供水主管部门通报饮用水供水单位监督检查情况。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3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24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1. 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质量控制。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加强产前诊断机构对产前筛查机构的人员培训、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4.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机构信用状况。5.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6. 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行业自律。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25	医疗机构（不含诊所）执业登记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区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1. 定期组织医疗机构校验，进一步加强规范医疗机构执业行为。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不断提高医疗质量安全管理水平。3. 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依法向社会公开监管信息。	
26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1. 要求医疗机构严格落实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各项规定，保障医疗质量和安全，发现问题依法及时处理。2. 加强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电子化管理。3. 自由贸易试验区所在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还应当通过合理用药考核工作，对辖区内的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的管理加强监督检查和指导，提高临床合理用药水平。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 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27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审批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8	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1. 加大信息公示力度，向社会公开食品生产许可信息。2. 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根据食品生产企业风险分级情况确定检查频次，开展监督检查并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29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全民健身条例》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综合执法。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依规将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	
30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区气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等方式，对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活动实施严格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升放气球行为的法律法规和科普宣传，提高升放单位和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 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31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籽粒、穗条等繁殖材料，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草种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并依法公开，依法依规对失信单位和个人开展失信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的经营许可证的核发”由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委托市级实施。“其他草种经营许可证核发”由县级实施。

序号	国家事项名称	市级目录 对应事项	实施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32	第三类医疗器械 经营许可	第三类医疗器 械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 批局	《医疗器械监 督管 理条例》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查重处。	